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武发改审批服务〔2019〕133号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市东湖医院康复治疗 中心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卫健委:

你委《关于申请审批武汉市东湖医院康复治疗中心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武卫函〔2019〕48号)及项目可研报告等相关资料收悉。根据北京中设泛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评估意见(2019-FHHB-6084),现批复如下(项目代码2019-420120-84-01-035083):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该项目建设符合《武汉市卫生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和《武汉市医疗卫生设施空间布局规划(2011—2020

年)》，有助于改善医院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和医疗技术条件，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二、建设地点

洪山区东湖东路 17 号，武汉市东湖医院（武汉市老年病医院）院内。

三、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改造建筑面积 4123 平方米，改造范围包含康复治疗中心一、二、三层，建筑面积 3783 平方米，附属楼圆厅二层，建筑面积 340 平方米。改造后新增床位数 28 张，医院总床位数 268 张。主要建设内容为：将康复治疗中心一层办公区域改造为病房；对康复治疗中心二、三层进行维修，不改变原功能分区；将附属楼圆厅第二层改造为重症监护室（ICU 室）。同步对给排水、电气、暖通、消防等配套设施进行改造。

四、总投资和资金来源

该项目估算总投资 1687.5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437.4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69.71 万元，预备费 80.36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发改专项资金 680 万元，市卫健专项资金 800 万元，其余由市东湖医院自筹。

五、项目法人

武汉市东湖医院。

六、招标投标事项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见附件）。

七、其他

规划、环保、消防等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并办理相关手续。下步请据此开展初步设计，完成后报我委审批。

附件：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7月23日

附件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设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			✓	✓		
主要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其他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核准。

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湖北省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规范招投标行为。

2019年7月23日



抄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市审计局。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7月23日印发

共印6份